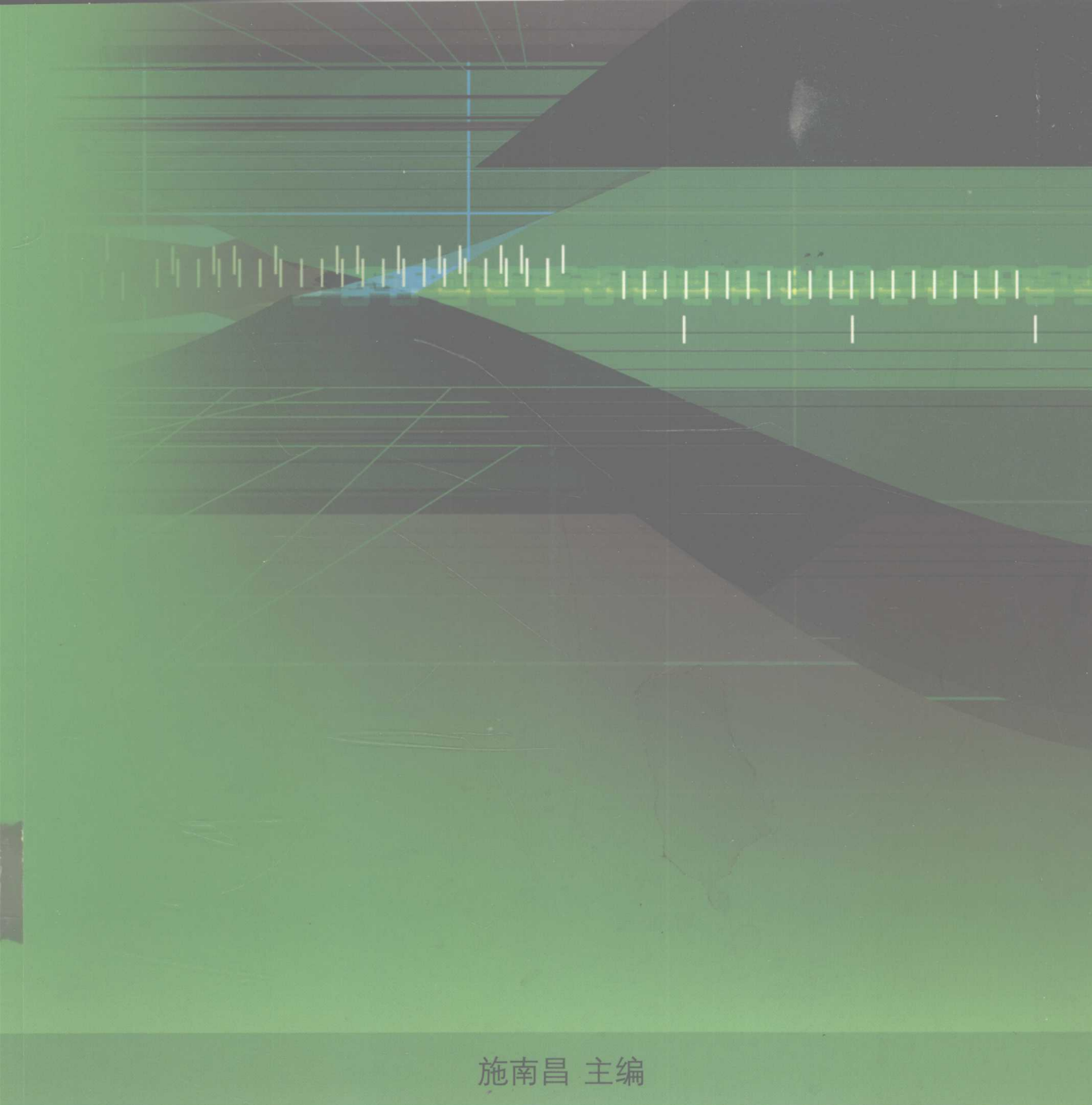




施南昌 主编

探索实践 破解难题

——上海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工作调研文选（2009）

上海三联书店

1887844

D267
SH440

D267
SH440

探索实践 破解难题

——上海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
工作调研文选（2009）

中共上海市社会工作委员会 编

施南昌

主编



1887844



上海三联书店

4

448588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探索实践 破解难题: 上海市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工作调研文选. 2009/施南昌主编. —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2010. 8

ISBN 978- 7 - 5426 -3300 -2

I. ①探… II. ①施… III. ①中国共产党-经济组织-党的建设-上海市-文集 ②中国共产党-社区-党的建设-上海市-文集 IV ①D26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44180号

探索实践 破解难题

——上海市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工作调研文选 (2009)

主 编/ 施南昌

责任编辑 / 叶 庆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任中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0031)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396弄10号

<http://www.sanlianc.com>

E-mail: shsanlian@yahoo.com.cn

印 刷 / 上海惠顿实业公司

版 次 / 2010年8月第1版

印 次 /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787×1092 1/16

字 数 / 410千字

印 张 / 20.5

ISBN 978 - 7 - 5426 - 3300 - 2/D · 170

定价:50.00元

编委会成员

主 编：施南昌

副 主 编：王宏伟 王希俊 袁建国
陈 明 刘 庆

编委会成员：吴 颢 方士雄 夏镇龙
陈洪明 鲁 兵 张 洁
乐菡静

前 言

上海市社会工作党委自 2005 年建立上海市“两新”组织基层调研联络员队伍以来,整合了本市各区(县)委组织部、社会(综合)工作党委、各社区(街道)、镇和有关研究部门的调研力量,搭建了交流工作的平台。各基层调研联络员在开展“两新”组织调查研究工作中,坚持按照时代特征和实践特点,根据实践创新推动理论创新,大力开展调查研究。全市“两新”领域各级党组织在调查研究中注重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把能否推动工作作为调查研究工作是否有效的衡量标准,使调研工作真正具有生命力。

经过这几年全市上下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这本旨在反映全市“两新”组织发展与党建理论成果的《探索实践,破解难题——上海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工作调研文选》已出版至第五册,形成了上海“两新”组织党建和发展工作的系列丛书。

在《探索实践,破解难题——上海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工作调研文选(2009)》一书中,收录了 30 篇优秀调研课题,其中上海市社会工作党委组织开展的调研课题 7 篇,基层优秀调研课题 23 篇。这些课题是本市“两新”领域专家团队、相关工作部门、基层党务工作者等在基层党建实践创新基础上,深入调研、思考提炼而成的优秀成果,希望对读者有所裨益。

由于本书篇幅有限,还有部分基层报送的优秀课题不能收录书中,为了弥补遗憾,我们与上海“两新”互动网(www.shlxhd.gov.cn)合作,在其“两新研究”论坛板块中刊发 2009 年基层申报的相关课题研究报告。

2009 年 11 月,市委决定成立市社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将办公室设在市社会工作党委。在做好“两新”领域党建工作的同时,我们将肩负起社会领域党建及社会建设这一更为艰巨的任务。面对全新的工作领域中涉及的新情况、新问题,需要我们进一步充实工作力量,拓展工作视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创新实践、深入调研。本系列丛书也将更多地关注和收录有关社会建设工作的相关调研课题,以期进一步推动上海社会建设、“两新”组织和社会领域党建调查研究工作。

目 录

加强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稳定工作研究	(1)
关于完善杨浦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领导管理体制的思考	(31)
宝山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的现状分析与对策	(37)
新领域基层党组织功能定位及效能发挥——关于上海市松江区的实践分析	(44)
文化建设——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现实抓手	(52)
把握白领青年思想特征 加强和改进“两新”组织青年思想工作	(59)
关于提高普陀区“两新”领域党务工作者能力素质的实践与研究	(65)
虹口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人力资源培育问题浅析	(73)
奉贤区“两新”领域党务干部队伍现状与能力提升研究	(79)
崇明县关于提高“两新”组织党务干部能力素质的思考	(87)
党员志愿者工作室在社会建设中的作用与成效	(90)
建立健全流动党员动态管理机制研究 ——关于上海市松江区流动党员队伍的调查与分析	(96)
加强“两新”组织流动党员教育管理的实践与思考	(104)
新形势下团结凝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途径和方法研究	(111)
探索党群一体化工作模式 构建“两新”组织党的工作新格局	(125)
加强来沪人员领域党建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135)
上海创意产业集聚区党建工作研究	(143)
增强大型跨国外资企业党建工作有效性的若干问题研究 ——卢湾区大型跨国外资企业党建工作实践的启示与思考	(152)
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初探	(166)



加强商铺党建 争当世博先锋

——青浦区朱家角北大街商铺党支部开展服务世博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	(174)
农村专业合作社党建基本情况分析及策略	(180)
关于上海如何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社会领域党建工作的研究	(185)
理顺政社关系 健全体制机制 加快推进社会组织的可持续发展	(212)
新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机制研究报告	(227)
关于加强闵行区新社会领域党建工作的调研报告	(249)
社区群众活动团队现状及党建工作的对策思考	(258)
加强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党的工作调研报告	(265)
加强社区党组织对业委会的领导是缓解当前物业管理社会矛盾的有效对策	(280)
探索创新“两新”组织反腐倡廉“提示性”工作方法和途径研究	(288)
廉洁文化进“两新”组织的实践与思考	(321)



加强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稳定工作研究

第一部分 本市非公经济组织对社会稳定影响的现状概述

一、本市非公经济组织的现状

(一)我国非公经济组织的概述

1、非公经济的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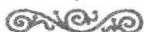
非公经济是指除公有制经济以外的所有制形式而言,主要包括股份合作制企业、私营企业、个体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有限责任公司(民营)、股份有限公司(民营)、外商投资企业(包括中外合资、合作及港、澳、台企业)等。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第一次使用“非公有制经济”这一概念。

2. 我国非公经济的发展历程

我国非公经济的发展与改革开放是同步的,基本上受政府相关经济体制政策变迁而发展起来的。中国非公经济的制度变迁过程大致可以划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政策上允许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1978年到1987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工作重点由以阶级斗争为主转向以经济建设为主,确定了“改革开放”的战略方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指出:“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是我国基本的经济形式,一定范围的劳动者个体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党的十二大报告也明确了劳动者个体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1987年9月,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以至允许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由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实际状况决定的。”非公经济由此正式步入发展轨道。

第二阶段:私营经济从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到逐步获得“合法地位”并获得“平等竞争”身份的转变,实现了非公经济快速发展时期(1988年到1997年)。1988年4月的七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第十一条规定:“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制度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从法律上肯定了私营经济存在的合法性。1993年11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国家为各种所有制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创造条件,对各类企业



一视同仁”,这就使非公经济获得了平等参与市场竞争的地位。

第三阶段:明确非公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提出非公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1997年到2003年)。1997年9月通过的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个体经济、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这对满足人们多样化的需要,增加就业,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有重要作用”。1999年3月,九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指出“在法律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2002年11月,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根据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要求,坚持和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第四阶段:提出大力发展和积极引导非公经济,正逐步消除影响非公经济的体制性障碍,并放宽其进入领域,使之与其他企业在许多方面享受同等待遇(2003年至今)。2003年10月,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个体、私营等非公制经济是促进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力量。清理和修订限制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清除体制性障碍。放宽市场准入,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及其他行业和领域。非公有制企业在投融资、税收、土地使用和对外贸易等方面,也享受其他企业同等待遇。”。2004年3月,十届人大二次会议把“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写入宪法修正案。

2005年2月,国务院下发了《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非公经济36条”)的文件,放宽和规范非公有经济在市场准入、财政税收、信用担保和金融服务等方面的政策措施(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2007年3月,十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进一步完善了保护私有产权的法律体系。

2007年10月,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提出:“坚持和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坚持平等保护物权,形成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竞争、相互促进新格局”,从法律上的“平等”保护和经济上的“平等”竞争,为非公经济发展提供了保障。

3. 我国非公经济发展的主要成就

第一,非公有经济组织已成为就业的主要载体。随着非公有经济的快速发展,城镇



就业人口在国有经济部门比重已从 1978 年的 78% 下降到了 2007 年的 22%, 非公经济组织已成为就业的主体。

第二, 非公经济组织已经成为中国的主要纳税主体。1993 年—2005 年, 三资企业缴纳的税收年均增长 33%, 个体私营企业和其他企业年均增长 23%—26%, 同期非国有企业缴纳税收所占比重从 36.4% 上升到了 75.2%。根据全国工商联研究室提供的数据, 从 2006 年到 2007 年, 全国非国有企业缴纳税收占全部税收的比重进一步上升至 78.5% 和 80.7%。

第三, 外商对华投资取得突破性进展。到 1985 年外商对华直接投资为 19.56 亿美元, 以后持续上升。据商务部统计, 截至 2007 年底, 全国已累计批准设立外商投资企业超过 63 万家, 实际使用外资金额达 7630 亿美元。全球 500 强企业已超过 490 家在华设立了企业或机构, 跨国公司在华设立研发中心超过 1160 家。

第四, 非公经济组织已经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在国民经济活动总量中, 非公经济所占比重已超过了 60%。

(二) 本市非公经济组织概述

1990 年上海非公经济在全市经济中占比不到 5%。根据上海市统计局 2007 年快报数统计(法人企业), 2007 年上海非公有制企业数量已占全市企业总数的 92.1%, 从业人员占 85.41%, 营业收入占 83.84%, 实收资本占 76.12%。不包括外商及港澳台商在内的非公有制企业数量占全市企业总数的 84.26%, 从业人员占 60.03%, 营业收入占 50.99%, 实收资本占 41.52%。私营企业数量占全市企业总数的 77.57%, 从业人员占 40.40%, 营业额占 22.63%, 实收资本占 16.17%。到 2008 年, 上海非公经济组织逾 57 万户, 注册资本逾 9500 亿元, 经济增加值 6266.67 亿元, 已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5.7%, 2008 年新设私营企业就业人数 228997 人。广大非公经济组织多年来为上海的经济、城镇居民就业、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巨大贡献, 也为上海非公经济的发展创造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

然而, 上海非公经济在发展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如人意的方面, 如劳资纠纷、企业欠薪和公司改制不彻底留下严重的后遗症等往往成为引发稳定问题的肇端, 2008 年 9 月由美国金融危机引发的全球性金融危机, 对非公经济的影响是比较明显的。例如从投资情况来看, 2008 年全市新设私营企业基本呈现逐季增长的态势。但是其户数和注册资本却呈现了不平衡的增长格局, 特别是第四季度新设私营企业户数同比和环比的增幅均为全年最高, 但注册资本却没有保持同步上升。劳资纠纷也频频发生。同时, 2010 年上海世博会已进入最后的 200 天倒计时, 上海为“四个率先、两个中心”建设也已进入关键时刻, 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 做好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工作显得十分重要。



二、本市非公经济组织影响社会稳定的现状

(一) 社会稳定概述

社会稳定是指整个社会处于稳固、安定、和谐的状态,它包括政治稳定、经济稳定、治安稳定和社会心理稳定等方面,是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等诸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社会稳定的这一特点,要求充分认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复杂性,总揽全局,把握规律,善于运用政治、经济、文化等多种手段,统筹社会各种资源,选择与形势相适应的维护社会稳定体制,综合解决社会稳定问题。

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维护社会稳定。早在上世纪八十年代,邓小平同志就作出了“稳定压倒一切”的英明论断。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都十分重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上,全面论述了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意义,为当前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明了方向。

维护社会稳定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要求,是利用重要战略机遇期的要求,是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要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是应对复杂多变国际环境的要求。“稳定压倒一切”,“稳定是中国的最高利益”,“发展是第一要务”,“维稳是第一责任”,已逐渐成为全党乃至全社会的共识。

(二) 本市非公经济组织影响社会稳定的现状

1、非公经济组织不稳定因素的种类及成因

在本课题所做的问卷调查中,有18%的股东认为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稳定状态是良好的,82%认为一般,无人选择不稳定或不清楚;而员工对同一问题的回答中,有42%认为良好,47%认为一般,5%选择不稳定,6%表示不清楚。可见大多数的股东对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状态不是很满意,而员工更关注的是自己的实际利益(工资福利)的兑现问题。

结合本市的具体情况,非公经济组织不稳定因素的种类在范围上可分为宏观和微观方面。宏观方面主要表现在金融危机的影响、产业环境、法律环境、政府管理缺位、民族和宗教问题以及境外势力渗透等;微观方面主要表现在劳资纠纷、劳动合同、债权债务、公司裁员、劳动保障、产品质量、环保、土地征用、房屋拆迁以及非公经济组织内部治理等。从引发不稳定的来源可分为内部冲突和外部冲突。内部冲突表现为劳动条件苛刻引发的不稳定、劳动保护不健全引发的不稳定、薪资支付引发的不稳定、裁员引发的不稳定、家族式管理的企业文化引发的不稳定和股东权益保障不健全引发的不稳定等;外部冲突表现为环境污染引发的不稳定、提供的产品因质量和安全问题引发的不稳定、履行产品和服务合同存在瑕疵引发的不稳定、过度行政处罚引发的不稳定、资源垄断引发的不稳定和集团犯罪引发的不稳定等。



通过调研发现,影响我市非公经济组织不稳定的因素中,最为普遍的是劳资纠纷、中小企业融资难、企业欠薪严重和公司改制不彻底留下严重的后遗症等,这几个方面也是影响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对这些问题加以分析研究,有助于我们进一步做好非公经济组织的稳定工作。

(1) 劳资纠纷易引发直接的社会稳定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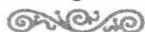
劳资纠纷是我市非公经济组织内部的主要矛盾之一,也是影响社会稳定的一个重要方面。近几年来,我市劳资纠纷事件呈逐年上升趋势,并且日趋复杂,处理难度加大,职工因劳资纠纷引发集体上访等群体性突发事件屡有发生,对我市社会稳定带来不利影响。用人单位在“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方面存在的违法现象多。在劳动报酬方面,一些企业经常拖欠员工工资,随意克扣工资,甚至为不支付或少支付工资经常恶意招收职工,并在试用期内随意辞退;劳动密集型企业中工人超时加班加点现象较多,有的每天加班少则2小时,多至4、5小时。个别非公企业一个月只给工人休息1-2天,月加班加点竟达100多小时。在加班工资方面,有不少企业没有按《劳动法》规定的标准支付加班工资,有的甚至以实行计件工资制度为由不支付加班工资。

在保险福利方面,随着社会保险制度的不断完善,单位和个人提高了依法参保的积极性,解除了职工后顾之忧。但是,仍有少数企业态度不积极或以经济效益差、参加社会保险负担过重为借口,个别企业少报、瞒报、漏报甚至想逃避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法定义务。

企业无故或随意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关系多。由于某些用人单位在企业管理的过程中随意性较大,厂长、经理拍脑门就是政策,置劳动法规政策于脑后,把国家给予的自主权变成了自己的自由权。一些非公企业职工给市长写信反映,由于用工制度的不断改革,加上劳动监察机构执法不力,因此诸如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强行要求员工提前退休等违反劳动法的行为屡禁不止,严重侵犯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据最新调查,2009上半年,全市共排查出20人以上群体性劳资纠纷246起,涉及职工29385人、金额25131万余元。平均每起纠纷涉及职工119人、金额102万元。至2009年8月下旬,已化解其中182起纠纷,占纠纷总数的74%,近期有望化解的30起,占总数的12.2%,有34起纠纷,因老板逃匿或进入司法程序,目前尚未化解,占总数的13.8%。在上述排查的劳资纠纷总数中,绝大多数是非公经济组织,其中据首位的是民营企业,共有139起,占排查总数的56.5%。位居第二的是外资、合资企业,共有57起,占排查总数的23.2%。上述群体性劳资纠纷具有以下一些基本特点:

其一,制造业成为劳资纠纷的高发行业。从行业特征来看,制造业企业的劳资纠纷较为突出,共有157起,占排查总数的63.8%,列行业之首。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服装、电子、机电等制造业企业因产销订单锐减,经营发生困难,因而停产、倒闭的企业较多。如青浦区上海迷士郎服饰有限公司,因企业资金链断裂,公司面临倒



闭,250名职工利益直接受到影响,而引发矛盾,职工连续3天封堵镇政府大门,并堵塞交通。

其二,百人以上规模的劳资纠纷较为突出。涉及100人以上的劳资纠纷有75起,占排查总数的30.5%。其中人数最多的一起是南汇区合资企业上海开联制衣有限公司,职工近2000人,因企业在未听取工会意见,征得工会同意的情况下,单方面降低计件工价,职工工资收入减少,引发职工消极怠工,2009年5月8日,800余名职工围堵在厂门口的新坦瓦公路,致使新坦瓦公路中断交通近5个小时。

其三,七成以上企业未建立工会组织。发生突出劳资纠纷的企业中,有194家企业未建立工会组织,占排查总数的78.9%。如青浦区民营企业上海弘嘉有限公司发生160人劳资纠纷,该企业就未建立工会组织。

其四,劳资纠纷的原因多元化。从引发矛盾的原因来看,主要是因企业倒闭、歇业、裁员、职工下岗、老板逃匿等原因而拖欠员工工资。同时,职工的诉求又向多元化发展,涉及人员要求补偿、对企业单方调整工作时间不满而罢工、怀疑工资结算不实、与企业发生矛盾后主动要求解除劳动合同等。此外,引发劳资纠纷的原因还有:一是企业未按法律、政策规定程序裁员引发矛盾。如松江区日资企业上海意力速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因未按《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工会或全体职工说明情况,也未按规定向区劳动部门备案,即向职工宣布裁员决定,引发200余名员工的不满,并围困日方副总经理5天,部分人员还到区政府集体上访。二是职工对企业调整作息时间和工资改革等不满,要求与企业解除劳动合同。三是职工受金融危机“恐慌症”影响反应过度,等等。

(2)融资难已成为影响非公经济组织自身稳定的重要因素,也是导致社会稳定问题的间接诱因

当前中国非公经济中99%是中小企业,其中77%面临资金短缺问题,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非常突出,特别是国际金融危机以来,中小企业的融资能力进一步下降,这无疑是在雪上加霜。据国家发改委中小企业司2008年8月发布统计结果显示,在国际经济形势增速放缓,国内宏观调控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下,相当部分中小企业面临资金链断裂等困难,全国约10%的规模以上中小企业在上半年工业增加值增长率接近30%,较上一年同比减少15%。中小企业司有关负责人透露,据初步统计,全国上半年6.7万家规模以上的中小企业倒闭。融资问题成为影响非公经济组织稳定的重要因素。

国家统计局企业调查总队最近对全国31个地区2434家非公经济组织的专项调查结果也显示,有近1%的企业25%以上的流动资金来自高利贷,有近2%的企业5%—25%的流动资金来自高利贷。浙江省的一次私营企业专项调查结果显示,有45.7%的企业认为制约私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最主要障碍是融资困难,有66.4%的企业认为获得金融机构的贷款很不容易。在对企业家问卷调查当中企业家最关心的问题之一是:怎



么落实贷款难的问题。这个问题之所以重要,就是一方面中国非公经济组织现在资本量很小,发展主要是靠间接融资,也就是说它对贷款的需求量特别大。由于原始积累较少,再加上其贷款需求具有急切、量小的特点,因此,这方面的矛盾比较突出。有时手头有现成业务产品又有市场,只要解决一定的资金,就可以快速发展,但苦于没有足够的财产作抵押和找不到担保单位贷不到款,而民间集资又无渠道,而白白坐失良机。融资难已成为制约非公经济生存和发展的瓶颈。

随着国家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变动以及国际金融环境的影响,原本困难的中小企业更是雪上加霜。从国际环境来看,美国的金融危机对我国实体经济的影响也逐步释放出来,对于宏观经济的影响表现在外部市场萎缩,出口销售放缓。而这使那些出口依存度高的中小企业面临更为严重的问题:市场需求减少、销售下降、盈利下滑、成本上升等等,这使众多中小企业陷入生存危机。解决中小企业的融资问题已经迫在眉睫。

(3) 欠薪问题屡发,成为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重要原因

上海市统计数据显示,2007年1-9月,劳动报酬及拖欠工资争议仍为全市受理各劳动争议案件中的主要争议。劳动报酬争议3262件,比去年同期增长33.8%,其中,拖欠工资争议2601件,比去年同期增长48%。工资拖欠涉及各种类型的企业。欠薪导致较为严重的群体性事件,是引发非公经济组织社会不稳定的主要原因之一。2009年上半年,全市共排查出20人以上群体性欠薪矛盾纠纷149起,占排查总数的60.6%。欠薪纠纷成为社会不稳定现象的重要因素。

(4) 一些公司改制不彻底,留下上访问题频发的后遗症

前几年,在国有经济体制改革中,“国退民进”的改制,有相当一部分是不成熟的,公有制转制先天不足,主要是改制的方法有问题。一种是管理层随意改制,公私不分明;另一种是股权制,股权向经营者集中,所有制性质没了,但现代企业制度没建立;还有一种是全部资产送给企业老板了。有些转制当时是平稳的,但改制、转制不彻底,转制时把企业名称和资产转了,但下面的职工未做根本了断;还有一种是新的大锅饭,大家全是股东,无法运作,如上海熊猫电缆厂,开始很好,各种矛盾引发后就暴露了很多问题,最主要的是机制改的不合理;还有的是由于股权分割后,每个人的心态不一,资产价格不统一,因此产生群体性的上访事件。由于改制不彻底,而造成的社会不稳定现象比较严重。

2. 非公经济组织和国有经济组织的差异化分析

《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使两者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是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然而,非公经济和



国有经济在发展动能、利益诉求、分配机制和社会责任等方面存在着较大差异,而这些差异同非公经济组织对社会稳定的负面影响有着天然的联系。

(1) 发展动能的差异

新古典经济学认为,生产的产出取决于生产中投入的要素数量和技术。在利润最大化的前提下决定资本与劳动的投入量。非公经济组织作为资本的私有者,其发展动能自然是追求利益的最大化,同时“资本对劳动的剥削导致社会分配向资本所有者倾斜,当社会资本以私人占有的形式存在时,在市场竞争条件下,社会资本将向少数人手中集中,在资本制度支配下,社会财富将不可避免地少数私人资本所有者集中,造成社会财富分布的严重分化。在缺少有效的再分配机制的情况下,上述社会财富分配格局将不可避免地使社会走向两极分化。”国有经济是指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的一种经济类型,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是生产资料由全体劳动人民共同占有的所有制形式,并在全社会范围内实现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化。“只有国有企业的剩余真正给其终极所有者——全体人民带来财富增长,国有经济的公平功能才能得到完全实现。”因此从发展动能来看,绝大多数的非公经济组织的业主只顾自身利益和短期利益,而没有考虑员工的利益和企业的长远发展,为眼前的蝇头小利而使企业员工缺乏安全感,从而导致不稳定的因素增加。

(2) 利益诉求的差异

在非公经济组织中,追求利益最大化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其利润归私有者所占有,因此实际上是个人追求利益的最大化。而国有经济是在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占支配地位,支撑、引导和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在实现国家宏观调控目标中发挥关键作用,因此是最广大人民追求利益的最大化。非公经济组织更多的追逐利益的最大化,对职工福利和社会保障关注的较少,甚至不惜牺牲其他人的权利和利益,自然就会引发企业的不稳定。

(3) 分配机制的差异

非公经济组织的分配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主要按生产要素进行分配,即按照个人占有或拥有的技术、信息、股份、土地使用权、资本、生产资料等各种要素的多少来分配社会财富的分配形式。在国有经济中,按劳分配是我国分配制度的基本形式,要求劳动者在诚实工作的前提下,国家和企业根据其向社会所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来分配其个人的劳动报酬,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使劳动者的个人利益同国家利益、企业利益紧密地结合起来。非公经济组织大多选择有限责任公司这一组织形式,投资主体通常又具有亲戚、家族或朋友关系等,使得这类企业在建设初期情义代替规章制度,在分配上未能建立起比较规范的制度,随着时间的迁移,情义也是易变的,这对企业的稳定乃至社会的稳定都是很不利的。

(4) 社会责任的差异



非公经济组织因其所有制的属性,更多是注重对个人和家庭的责任。国有企业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一样,是经济组织,也是社会组织,由此决定了国有企业在追求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必须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严格遵循利益和责任对等的原则。国有企业之所以较其他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更应强化社会责任,是由其所有制性质决定的。国有企业是全民所有制性质,国有企业的存在决定了中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存在和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国有企业良好的社会责任对其他所有制性质的企业具有举足轻重的导向作用。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是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需要。作为国民经济主体的国有企业理所当然地应成为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实现国家战略和维护社会整体利益的主要经济成分,在确定经营方向、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只能起表率、带头作用,只有这样,国有企业才能对整个国民经济起控制和导向的作用,才能促进生产力快速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否则,就有悖于国有经济性质,有悖于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就难以要求和保证其他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承担社会责任。企业的社会责任包括三大内容:第一,为政府提供税收;第二,为社会提供就业机会;第三,为市场提供产品或服务。而非公经济组织追求的是利润最大化,一般只对股东负责,履行社会责任就意味着要增加经济成本。因此,有些非公经济组织偷逃税收、以不惜危害就业者身心健康的生产方式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以不惜危害消费者健康来生产和销售伪劣产品等,这些行为都极易导致社会的不稳定。

3. 非公经济组织影响社会稳定现象所具有的基本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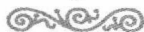
非公经济组织社会不稳定既表现出其他群体引发的不稳定的共性,又呈现出一些独有的特点,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 经济利益性突出

通过调研,我们发现,从表面上看,我市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在现阶段突出表现为劳资纠纷、劳动合同、债权债务、公司裁员、劳动保障、产品质量等问题。但透过这些问题,我们可以发现,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主要表现为经济利益性矛盾。私企业主为追求利润最大化,普遍存在只顾眼前利益的短期行为,尽可能降低人工成本,因此就极易引企业与企业外部、企业内部劳资之间的矛盾。这也使非公经济组织之间具体利益和局部利益差别性日益明显,群体之间、城乡之间、行业之间、劳资之间的经济利益矛盾突出。

(2) 群体性增强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必然越来越多地涉及深层次的利益调整,造成不同群体的利益关系重新分化、组合,这就导致一些人以共同的利益诉求为基础形成了具有一定凝聚力的上访群体。非公经济组织人多面广,由点及面,波及面广。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办的统计数据显示:我市 2006 年上半年反映群体性矛盾的信访件(联名信)为 487 件/20865 人,同比增长 84% 和 200%;集体上访为 61 批/766 人



次,同比增长 17% 和 50%,这其中非公经济组织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占绝大多数。我们对近两年来(2007 年 8 月—2008 年 11 月)非公经济组织群体性上访事件做了统计如下:

时间	2007 年 8 月	9 月	10 月	12 月	2008 年 2 月	3 月	6 月	11 月
次数	8	4	2	1	2	1	2	4

总共有 24 次群体性上访事件,其中 5 次越级上访,1 次赴京上访。从参加人数看,最少的 6 人,最多的高达 78 人。

(3) 复杂性加大

市场经济条件下,利益主体的多元化使得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工作复杂性加大,这就如同我们在发展中所遇到的其他问题一样,表现形式错综复杂。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稳定还有其一定的特殊性,其一表现在它的可控性差,一旦出现问题,不像国有企业可通过党组织,垂直的行政领导,依靠各种权力资源来解决问题,而政府无法取得大量的非公经济组织真实的信息,企业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状况,其可控性就很差。目前,为了解决此类企业发生的问题,最后往往是政府出面买单,掏钱买平安,政府维稳成本大大增加。其二,是各群体差异性大,如非公经济组织里的白领员工和蓝领员工利益诉求不一。其三,是社会影响面广,有些涉及社会公共安全、食品安全等敏感行业,发生重大事故,对社会稳定的冲击就相当大,特别是现代网络技术的高度发达和普及。我市当前的非公经济组织的社会稳定绝非单纯的经济利益矛盾和内部矛盾这样简单,其突出表现为“七个交织”:即历史问题与现实问题交织在一起;经济利益诉求与谋求政治权益交织在一起;参与者的合法诉求与不合法的手段交织在一起;多数人的合理诉求与少数人的无理取闹交织在一起;大多数人被蒙蔽裹挟其中与少数不法分子的违法犯罪交织在一起;群众正当的利益诉求与少数党政干部的腐败问题交织在一起;群众的自发行为与境内外敌对势力的插手利用交织在一起。因此,可以说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的复杂性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大得多。

(4) 突发性

在非公经济组织影响社会稳定的复杂性加大和群体性突出的同时,许多相同利益的人群在利益受到伤害时,诸如拖欠工资、退休金、征地搬迁安置等,易于迅即爆发,且冲突性趋强,先是比较温和的、限于本单位、本地区,进而对抗性明显加剧,逐级上访、越级上访频频发生。

4. 非公经济组织对社会稳定的重要性

(1) 非公经济组织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决定了其对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的发展具有重大影响,在安全稳定方面的权重日益上升。目前,非公有制经济创造的国内